

树立安全发展理念 坚持人民利益至上

——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综述

安全生产大于天，安全责任重于山。近一个时期以来，全国多个地区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特别是天津港“8·12”瑞海公司危险品仓库特别重大火灾爆炸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高度重视，作出重要指示。

各地各部门迅速行动起来，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切实加强危险品管理，切实把各项安全生产措施落到实处，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生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首要位置，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切实做到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

发展是第一要务，安全是第一保障。经济发展新常态下，面对新任务、新形势的严峻挑战，安全生产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产煤大省山西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近日，山西省委召集83个主要产煤县县委书记进行集体谈心对话，并要求煤矿安全重点县县委书记与煤矿矿长一谈一谈，带头抓好重点镇、重点村、重点矿，所有企业都必须做到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

8月15日，江西召开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要求各市、县(区)政府主要领导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行政首长负责制，亲自分析研究、亲自部署落实、亲自带队督查，确保万无一失。各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进一步严格事故调查处理，对典型事故实行提级调查、挂牌督办。

安全意识通过责任感体现，安全责任要靠行动来落实。

安徽省在部署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时要求，各县(市、区)对辖区内危险化学品企业全部进行检查并登记造册，由县(市、区)政府有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后上报市政府安委会，市政府安委会按照不少于30%的比例进行抽查，结果经由政府有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最终上报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陕西省提出，在企业目标责任考核中实施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省安监局局长

赵政才介绍，凡是发生重特大事故、超出省委会下达生产指标，或者连续发生安全事故的企业都要被省委安委会约谈，在目标考核中被一票否决。

执行的关键在于制度，制度的核心在于落实。

重庆市政府明确提出，如果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要严格按照事故原因的分析和责任的划分对相关责任人开展严肃的行政责任、党纪和刑事责任的追究，尤其强化事故企业相关责任人刑事责任的调查处理，要用严厉的处罚和严肃的责任追究推动解决“严格不起来、落实不下去”的问题。

加大执法力度，有效化解风险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健全预警应急机制，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深入排查和有效化解各类安全生产风险，提高安全生产保障水平，努力推动安全生产形势实现根本好转。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近日发出紧急通知，决定立即在全国范围内深入开展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专项整治。

8月14日起，北京市对石油化工、罐区、液氨和重大危险源企业全面督查，对达不到标准要求和周边环境恶劣、无法保障安全的一律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北京市安全监管局将继续开展对停产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检查，确保停产的企业全部停产、退出，保证企业装置、原料、成品处置到位。

上海海事局所属各辖区开展了一系列针对船舶危险货物运输作业的安全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活动，通过加强对船舶危险品运输作业事前、事中、事后的闭环管理，实现消除安全隐患、避免事故发生。

湖北省经初步排查统计，目前全省共有132家企业从事危化品储运经营，安委会办公室8月13日发出紧急通知，并组织检查组，分赴全省各地开展危化品港口储存仓库等场所安全督查。

甘肃省危险化学品企业数量多、分布广，安全风险程度高。甘肃要求所有企业立即开展危险化学品等各领域安全生产自查，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最小生产单元；由企业主要负责人亲自带领进行安全生产检查，排查和整治安全隐患，各企业对

排查隐患排查拉条挂账、逐项清零，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后报当地安监部门备案。

云南省决定从2015年8月至2016年7月，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对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及医药企业特殊作业的安全专项整治。力争通过专项整治，提升三类企业特殊作业安全管理水平，降低事故发生率，并严肃查处违法违规企业。

与此同时，相关企业也正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危险化学品生产安全。

中化集团决定在全集团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做到无盲区、无死角，重点对危化品仓库、储罐、码头等进行检查，不放过任何一个隐患风险点，对发现的隐患要采取果断措施立即整改。同时，建立检查责任制，实行“谁检查、谁签字、谁负责”，彻底排查事故隐患。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各企业立即组织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检查，要求各单位在罐区专项检查基础上，进一步对危化品仓库、码头、中转库、实验室、火工器材库等危险场所开展安全大检查。

中国石化天然气集团公司部署在全系统立即启动安全生产大检查，特别是要组织对所有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物品进行一次全面排查。

深化重点整治，筑牢安全防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生产单位要强化安全生产第一意识，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基础能力建设，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针对建筑施工、交通运输、烟花爆竹生产等安全事故多发行业，各地各部门深化重点整治，强化安全生产第一意识，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国务院安委会日前发出通知，定于2015年8月下旬至9月上旬对全国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展安全生产大督查综合督查。

检查主要对象为地方各级政府及高危行业领域企业，重点检查地方政府工作落实情况，抽查危险化学品、民爆器材、烟花爆竹、电梯、煤矿、非煤矿山、交通运输、油气输送管道、建筑施工、消防、粉尘涉爆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以及港口、码头、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部位。

公安部消防局紧急部署各级公安消防部门开展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严格依法整改，对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提请政府挂牌督办。

从现在起到年底，吉林省集中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烟花爆竹、危化品运输及物流仓储、城镇燃气、民爆器材、油气输送管道等六个专项治理行动。要求各地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甘肃省在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以及民爆行业和油气管道等领域部署安全生产检查。从8月18日起至8月31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督查组赴全省14个市(州)进行督查，重点检查危化品运输企业和在建工程项目。

广东省安委会组织8个专项督导组，分别对广州南沙等9大重点危化品储存区进行现场督查。广州市出动上万名检查人员，检查企业、单位5500余家，共发现并整改隐患11000多项。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一刻都不容放松。当前，各地各部门表示，要结合“三严三实”主题教育，按照又严又实标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努力形成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的合力，为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危险货物运输是安全生产高风险领域和重点环节。交通运输部紧急部署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监管工作。并部署利用卫星定位技术加强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建立健全城市轨道交通应急管理体系。

工信部紧急下发通知，要求各地切实做好民爆安全大检查。重点对民爆生产经营企业所有生产设施和危险品存储库的外部安全距离、存储限量进行严格检查；着重检查安全防护措施是否有效，安全防护记录是否完整有效，是否联网联控；所有不达标、不合规生产点、销售企业库房是否停产整顿并采取相应处罚措施。

狠抓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才能将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今年以来，河南接连发生数起较大及特大道路交通事故。河南省政府18日集中约谈了涉事7县市政府及20家重点运输企业。河南省高速交警总队在全省高速公路开展整治套牌假牌车辆集中统一行动。截至18日，已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39起，其中涉嫌涉证违法176起。

四川推动全省省、市、县道和部分乡村道路临水临崖高差3米以上危险路段安保工程，基本实现护栏全覆盖。目前四川超九成的客运车、危险化学品运输车及半数以上的重、中型货车已安装GPS卫星定位动态系统，初步实现科技化动态监控。

从现在起到年底，吉林省集中开展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烟花爆竹、危化品运输及物流仓储、城镇燃气、民爆器材、油气输送管道等六个专项治理行动。要求各地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甘肃省在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以及民爆行业和油气管道等领域部署安全生产检查。从8月18日起至8月31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组织督查组赴全省14个市(州)进行督查，重点检查危化品运输企业和在建工程项目。

广东省安委会组织8个专项督导组，分别对广州南沙等9大重点危化品储存区进行现场督查。广州市出动上万名检查人员，检查企业、单位5500余家，共发现并整改隐患11000多项。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一刻都不容放松。当前，各地各部门表示，要结合“三严三实”主题教育，按照又严又实标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努力形成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的合力，为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发展现代流通业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提升创新创业活力和社会治理水平；决定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持久耐力。

会议指出，做强现代流通业这个国民经济大产业，可以更好对接生产和消费，促进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一要坚决清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各种“路障”，禁止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或排除公平竞争，禁止利用市场优势地位收取不合理费用或强制设置不合理交易条件，降低社会流通总成本。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吸引跨国公司和华资企业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二要推广电子商务等新兴流通方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流通企业发挥线下实体店的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推动实体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建设境外营销、支付结算和仓储物流网络，鼓励流通企业与制造企业集群式走出去。三要创新流通领域市场监管，推行企业产品质量承诺制度，以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对消费者生命健康有较大影响的商品为重点，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追溯体系。开展商务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提升监管效能。四要完善流通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对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创新投资、运营机制，优先保障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微利经营设施用地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投资建设。用更加顺畅的流通“大动脉”带动消费、支撑发展。

会议认为，开发应用好大数据这一基础性战略资源，有利于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和国际竞争新优势。会议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强调，一要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避免重复建设和数据“打架”，增强政府公信力，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先推动交通、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在城市建设、社会救助、质量安全、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二要顺应潮流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政策支持，着力营造宽松公平环境，建立市场化应用机制，深化大数据在各行各业创新应用，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形成与需求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使开放的大数据成为促进创新创业的新动力。三要强化信息安全保障，完善产业标准体系，依法依规打击数据滥用、侵犯隐私等行为。让各类主体公平分享大数据带来的技术、制度和红利。

会议指出，小微企业是就业的主渠道、发展的生力军。继续实施定向调控，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扶持，让积极财政政策更大发力，可以为创业创新减负，让今天的“小微信”赢得发展的未来。会议决定，在落实好已出台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一是从2015年10月1日起到2017年底，依法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小微企业范围，由年应纳税所得额20万元以内(含20万元)扩大到30万元以内(含30万元)。二是将月销售额2万元至3万元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免征增值税、营业税的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由今年年底延长至2017年底。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发展现代流通业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提升创新创业活力和社会治理水平；决定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持久耐力。

会议指出，做强现代流通业这个国民经济大产业，可以更好对接生产和消费，促进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一要坚决清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各种“路障”，禁止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或排除公平竞争，禁止利用市场优势地位收取不合理费用或强制设置不合理交易条件，降低社会流通总成本。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吸引跨国公司和华资企业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二要推广电子商务等新兴流通方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流通企业发挥线下实体店的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推动实体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建设境外营销、支付结算和仓储物流网络，鼓励流通企业与制造企业集群式走出去。三要创新流通领域市场监管，推行企业产品质量承诺制度，以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对消费者生命健康有较大影响的商品为重点，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追溯体系。开展商务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提升监管效能。四要完善流通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对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创新投资、运营机制，优先保障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微利经营设施用地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投资建设。用更加顺畅的流通“大动脉”带动消费、支撑发展。

会议认为，开发应用好大数据这一基础性战略资源，有利于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和国际竞争新优势。会议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强调，一要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避免重复建设和数据“打架”，增强政府公信力，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先推动交通、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在城市建设、社会救助、质量安全、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二要顺应潮流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政策支持，着力营造宽松公平环境，建立市场化应用机制，深化大数据在各行各业创新应用，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形成与需求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使开放的大数据成为促进创新创业的新动力。三要强化信息安全保障，完善产业标准体系，依法依规打击数据滥用、侵犯隐私等行为。让各类主体公平分享大数据带来的技术、制度和红利。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发展现代流通业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提升创新创业活力和社会治理水平；决定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持久耐力。

会议指出，做强现代流通业这个国民经济大产业，可以更好对接生产和消费，促进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一要坚决清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各种“路障”，禁止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或排除公平竞争，禁止利用市场优势地位收取不合理费用或强制设置不合理交易条件，降低社会流通总成本。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吸引跨国公司和华资企业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二要推广电子商务等新兴流通方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流通企业发挥线下实体店的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推动实体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建设境外营销、支付结算和仓储物流网络，鼓励流通企业与制造企业集群式走出去。三要创新流通领域市场监管，推行企业产品质量承诺制度，以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对消费者生命健康有较大影响的商品为重点，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追溯体系。开展商务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提升监管效能。四要完善流通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对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创新投资、运营机制，优先保障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微利经营设施用地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投资建设。用更加顺畅的流通“大动脉”带动消费、支撑发展。

会议认为，开发应用好大数据这一基础性战略资源，有利于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和国际竞争新优势。会议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强调，一要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避免重复建设和数据“打架”，增强政府公信力，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先推动交通、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在城市建设、社会救助、质量安全、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二要顺应潮流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政策支持，着力营造宽松公平环境，建立市场化应用机制，深化大数据在各行各业创新应用，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形成与需求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使开放的大数据成为促进创新创业的新动力。三要强化信息安全保障，完善产业标准体系，依法依规打击数据滥用、侵犯隐私等行为。让各类主体公平分享大数据带来的技术、制度和红利。

会议指出，小微企业是就业的主渠道、发展的生力军。继续实施定向调控，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扶持，让积极财政政策更大发力，可以为创业创新减负，让今天的“小微信”赢得发展的未来。会议决定，在落实好已出台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一是从2015年10月1日起到2017年底，依法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小微企业范围，由年应纳税所得额20万元以内(含20万元)扩大到30万元以内(含30万元)。二是将月销售额2万元至3万元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免征增值税、营业税的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由今年年底延长至2017年底。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发展现代流通业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提升创新创业活力和社会治理水平；决定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持久耐力。

会议指出，做强现代流通业这个国民经济大产业，可以更好对接生产和消费，促进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一要坚决清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各种“路障”，禁止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或排除公平竞争，禁止利用市场优势地位收取不合理费用或强制设置不合理交易条件，降低社会流通总成本。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吸引跨国公司和华资企业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二要推广电子商务等新兴流通方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流通企业发挥线下实体店的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推动实体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建设境外营销、支付结算和仓储物流网络，鼓励流通企业与制造企业集群式走出去。三要创新流通领域市场监管，推行企业产品质量承诺制度，以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对消费者生命健康有较大影响的商品为重点，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追溯体系。开展商务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提升监管效能。四要完善流通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对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创新投资、运营机制，优先保障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微利经营设施用地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投资建设。用更加顺畅的流通“大动脉”带动消费、支撑发展。

会议认为，开发应用好大数据这一基础性战略资源，有利于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和国际竞争新优势。会议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强调，一要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避免重复建设和数据“打架”，增强政府公信力，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先推动交通、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在城市建设、社会救助、质量安全、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二要顺应潮流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政策支持，着力营造宽松公平环境，建立市场化应用机制，深化大数据在各行各业创新应用，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形成与需求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使开放的大数据成为促进创新创业的新动力。三要强化信息安全保障，完善产业标准体系，依法依规打击数据滥用、侵犯隐私等行为。让各类主体公平分享大数据带来的技术、制度和红利。

会议指出，小微企业是就业的主渠道、发展的生力军。继续实施定向调控，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扶持，让积极财政政策更大发力，可以为创业创新减负，让今天的“小微信”赢得发展的未来。会议决定，在落实好已出台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一是从2015年10月1日起到2017年底，依法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小微企业范围，由年应纳税所得额20万元以内(含20万元)扩大到30万元以内(含30万元)。二是将月销售额2万元至3万元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免征增值税、营业税的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由今年年底延长至2017年底。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发展现代流通业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提升创新创业活力和社会治理水平；决定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持久耐力。

会议指出，做强现代流通业这个国民经济大产业，可以更好对接生产和消费，促进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一要坚决清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各种“路障”，禁止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或排除公平竞争，禁止利用市场优势地位收取不合理费用或强制设置不合理交易条件，降低社会流通总成本。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吸引跨国公司和华资企业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二要推广电子商务等新兴流通方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流通企业发挥线下实体店的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推动实体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建设境外营销、支付结算和仓储物流网络，鼓励流通企业与制造企业集群式走出去。三要创新流通领域市场监管，推行企业产品质量承诺制度，以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对消费者生命健康有较大影响的商品为重点，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追溯体系。开展商务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提升监管效能。四要完善流通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对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创新投资、运营机制，优先保障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微利经营设施用地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投资建设。用更加顺畅的流通“大动脉”带动消费、支撑发展。

会议认为，开发应用好大数据这一基础性战略资源，有利于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和国际竞争新优势。会议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强调，一要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避免重复建设和数据“打架”，增强政府公信力，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先推动交通、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在城市建设、社会救助、质量安全、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二要顺应潮流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政策支持，着力营造宽松公平环境，建立市场化应用机制，深化大数据在各行各业创新应用，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形成与需求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使开放的大数据成为促进创新创业的新动力。三要强化信息安全保障，完善产业标准体系，依法依规打击数据滥用、侵犯隐私等行为。让各类主体公平分享大数据带来的技术、制度和红利。

会议指出，小微企业是就业的主渠道、发展的生力军。继续实施定向调控，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扶持，让积极财政政策更大发力，可以为创业创新减负，让今天的“小微信”赢得发展的未来。会议决定，在落实好已出台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一是从2015年10月1日起到2017年底，依法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小微企业范围，由年应纳税所得额20万元以内(含20万元)扩大到30万元以内(含30万元)。二是将月销售额2万元至3万元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免征增值税、营业税的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由今年年底延长至2017年底。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据新华社北京8月1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19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发展现代流通业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提升创新创业活力和社会治理水平；决定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的税收优惠，涵养就业潜力和经济发展持久耐力。

会议指出，做强现代流通业这个国民经济大产业，可以更好对接生产和消费，促进结构优化和发展方式转变。一要坚决清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的各种“路障”，禁止滥用行政权力限制或排除公平竞争，禁止利用市场优势地位收取不合理费用或强制设置不合理交易条件，降低社会流通总成本。放开商贸物流等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吸引跨国公司和华资企业采购、营销等功能性区域中心。二要推广电子商务等新兴流通方式，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流通企业发挥线下实体店的物流、服务、体验等优势，推动实体与网络市场融合发展。支持企业建设境外营销、支付结算和仓储物流网络，鼓励流通企业与制造企业集群式走出去。三要创新流通领域市场监管，推行企业产品质量承诺制度，以农产品、食品、药品等对消费者生命健康有较大影响的商品为重点，建立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究的全程追溯体系。开展商务综合执法改革试点，提升监管效能。四要完善流通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对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等创新投资、运营机制，优先保障农贸市场、社区菜市场、再生资源回收等微利经营设施用地需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投资建设。用更加顺畅的流通“大动脉”带动消费、支撑发展。

会议认为，开发应用好大数据这一基础性战略资源，有利于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改造升级传统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引擎和国际竞争新优势。会议通过《关于促进大数据发展的行动纲要》，强调，一要推动政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互通，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整合各类政府信息平台，避免重复建设和数据“打架”，增强政府公信力，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先推动交通、医疗、就业、社保等民生领域政府数据向社会开放，在城市建设、社会救助、质量安全、社区服务等方面开展大数据应用示范，提高社会治理水平。二要顺应潮流引导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政策支持，着力营造宽松公平环境，建立市场化应用机制，深化大数据在各行各业创新应用，催生新业态、新模式，形成与需求紧密结合的大数据产品体系，使开放的大数据成为促进创新创业的新动力。三要强化信息安全保障，完善产业标准体系，依法依规打击数据滥用、侵犯隐私等行为。让各类主体公平分享大数据带来的技术、制度和红利。

会议指出，小微企业是